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2022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方针政策和有关决定；研究制定全区精神文明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和各项创建工作实施意见。

(二) 统筹、协调、组织、指导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推动精神文明建设各项工作的实施。

(三) 负责全区文明城区、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家庭等各类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以及文明市民、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选树活动,着力提升市民文明素质。

(四) 负责总结、推广精神文明建设先进经验；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各行各业年度文明创建考核、评定和加强日常管理，推动形成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五) 积极探索新形势、新常态下精神文明建设的新情况、新问题和解决办法、对策。

(六) 抓好全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创新活动载体，积极开展内容鲜活、健康向上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实践活动。

(七) 推进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工作。

(八) 全面完成区文明委日常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文明办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本级决算，与预算一致。

纳入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7.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2.9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40.9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2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81.02	本年支出合计	376.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0
总计	381.02	总计	38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81.02	376.02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5.98	340.98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5.98	340.98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45.98	340.98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8	1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8	1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8	1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6.02	376.0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0.98	340.98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98	340.98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40.98	340.9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8	10.2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8	10.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8	10.2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2	0.9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1	13.71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97	2.97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40.98	340.98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28	10.28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6.0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76.02	376.02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总计	376.02	总计	376.02	376.0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76.02	376.02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2	0.92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92	0.92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92	0.9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1	13.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1	13.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1	13.7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1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14	0.14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6	1.5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7	2.97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97	2.97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97	2.9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0.98	340.98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98	340.98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40.98	340.9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8	10.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8	10.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8	10.2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7.93	30201	办公费	61.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83	30202	印刷费	6.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9.3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96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5.16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6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7.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30211	差旅费	1.8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0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39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0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47.8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2.17	公用经费合计				16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381.02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381.02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0.25 万元，下降 35.6%，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81.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6.02 万元，占 98.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5 万元，占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76.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02 万元，占 10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76.02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376.02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0.27 万元，下降 17.6%，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6.02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0.27 万元，下降 17.6%。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6.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0.92 万元，占 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71 万元，占 3.7%；卫生健康支出（类）7.16 万元，占 1.9%；节能环保支出（类）2.97 万元，占 0.8%；城乡社区支出（类）340.98 万元，占 90.7%；住房保障支出（类）10.28 万元，占 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5.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其中：基本支出 376.02 万元，占 10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选派干部 2021 年 6-11 月份生活补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 2020 年秋季秸秆综禁工作补助和 2021 年午季秸秆综禁工作补助。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6.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2.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

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63.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本级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6 个项目，涉及资金 129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0%。从评价情况看，2021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得到充分发挥，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产出质量和可持续发展、社会评价等各个方面均达到了较为理想的目标。

本部门共组织对“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及公益活动经费”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29 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产出质量和可持续发展、社会评价等各个方面均达到了较为理想的目标。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执行情况较好，按照上级部门要求，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经费使用计划和项目进度执行，合理使用经费，项目经费单独核算，专款专用。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公开“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及公益活动经费”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及公益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维护了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宣传网络文明，通过“埇桥文明”两微一端发布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宣传信息 3500 余篇（条）。

埇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及公益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6			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6			6		10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中央、省、市文明办工作部署，做好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开展公益活动				维护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宣传网络文明，通过“埇桥文明”两微一端发布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宣传信息 3500 余篇（条）。						
年度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数量指标	办公费	15 分	4 万元	4 万元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15 分			

标	指标 (50分)	(15分)	维护费		2万元	2万元	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网站正常运转率	10分	100%	10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分		
		时效指标	网络维护周期	10分	计划完成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10分		
		成本指标 (15分)	项目总成本	15分	6万元	6万元		15分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和管理的提升程度	15分	提升了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提升了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网站后续可用性、稳定性的持续影响程度	15分	提高了网站后续可用性、稳定性	提高了网站后续可用性、稳定性		15分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20分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分		
	总 分								100分	

志愿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召开了2021年埭桥区志愿服务工作培训会，在社区示范开展“邻里集市”志愿服务集中展示活动7场次，配合市文明办组织开展“邻里集市”活动14场次。培育志愿服务二类项目1个，三类项目3个。给予参与市民巡防、菜市场文明劝导、文明交通劝导的社会志愿服务组织以及社区志愿者激励回馈发放头盔1200个，通过“埭桥文明”两微一端编发志愿服务典型事迹、典型案例等信息970余篇。

埇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推进志愿服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召开 2021 年埇桥区志愿服务工作培训会, 在社区示范开展“邻里集市”志愿服务集中展示活动 7 场次, 配合市文明办组织开展“邻里集市”活动 14 场次。培育志愿服务二类项目 1 个, 三类项目 3 个。给予参与市民巡防、菜市场文明劝导、文明交通劝导的社会志愿服务组织以及社区志愿者激励回馈发放头盔 1200 个, 通过“埇桥文明”两微一端编发志愿服务典型事迹、典型案例等信息 970 余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办公费	15 分	10 万元	10 万元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分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 分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分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0 分	2021 年	2021 年		10 分	
		成本指标 (15 分)	项目总成本	15 分	10 万元	10 万元		15 分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志愿服务事业的影响程度	15 分	促进了志愿服务事业发展	促进了志愿服务事业发展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群众参与志愿服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的影响程度	15 分	群众参与志愿服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所提高	群众参与志愿服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所提高		15 分	
满意度指标 (2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20 分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分		
总 分								100 分	

文明乡风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承办了 2021 年宿州市暨埇桥区“童心向党”教育实践暨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进校园（顺河乡中心学校专场）活动，组织道德模范党史学习教育宣讲进乡村（沈家村专场）活动，深入西二铺乡沈家村开展移风易俗座谈会；印发移风易俗倡议书 3 万余份，编发《疫情防控事事显担当 移风易俗处处见文明——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移风易俗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常态组织各级各类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文明家庭等，深入乡镇、街道、社区、村、学校、企业开展“讲党史故事 传文明风尚”宣讲、事迹报告等 293 场次。

埇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文明乡风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3		13		10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推动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工作，推动乡村振兴，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承办 2021 年宿州市暨埇桥区“童心向党”教育实践暨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进校园（顺河乡中心学校专场）活动，组织道德模范党史学习教育宣讲进乡村（沈家村专场）活动，深入西二铺乡沈家村开展移风易俗座谈会；印发移风易俗倡议书 3 万余份，编发《疫情防控事事显担当 移风易俗处处见文明——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移风易俗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常态组织各级各类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文明家庭等，深入乡镇、街道、社区、村、学校、企业开展“讲党史故事 传文明风尚”宣讲、事迹报告等 293 场次。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办公费	15分	13万元	13万元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分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分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分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0分	2021年	2021年		10分		
		成本指标 (15分)	项目总成本	15分	13万元	13万元		15分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民道德的影响程度	15分	公民道德不断提升	公民道德不断提升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文明乡风的影响程度	15分	提升了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提升了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15分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20分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分		
	总 分								100分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2021年以来共召开区文明委全会、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调度会、现场调研会等15次并及时印发会议纪要，开展城区各街道、社区2021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考核2次，常态开展街道（社区）、乡镇（村）文明创建工作不定期督查暗访，截至目前，已交办市、区督查发现问题6332件，点上问题基本解决；印发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1年版）200

余套及移风易俗倡议书 3 万余份，发放《宿州市建设全国文明城市指导手册》8200 余册，发放《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实地点位治理案例汇编》300 余册，编发《疫情防控事事显担当 移风易俗处处见文明——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移风易俗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指导督促各单位规范合理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关爱未成年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公益广告。

埇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			30			10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文明创建工作进入常态化、精细化管理阶段, 用于日常开展文明创建各项工作。						2021 年以来共召开区文明委全会、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调度会、现场调研会等 15 次并及时印发会议纪要, 开展城区各街道、社区 2021 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考核 2 次, 常态开展街道(社区)、乡镇(村)文明创建工作不定期督查暗访, 截至目前, 已交办市、区督查发现问题 6332 件, 点上问题基本解决; 印发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1 年版) 200 余套及移风易俗倡议书 3 万余份, 发放《宿州市建设全国文明城市指导手册》8200 余册, 发放《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实地点位治理案例汇编》300 余册, 编发《疫情防控事事显担当 移风易俗处处见文明——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移风易俗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 指导督促各单位规范合理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关爱未成年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公益广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办公费	15 分	30 万元	30 万元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分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 分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	10 分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0分	2021年	2021年	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分	
	成本指标 (15分)	项目总成本	15分	30万元	30万元		15分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城市文明的提升程度	10分	城市文明程度不断提升	城市文明程度不断提升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	10分	城乡环境、人居环境改善程度较高	城乡环境、人居环境改善程度较高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民群众文明素质的影响程度	10分	人民群众文明素质不断提升	人民群众文明素质不断提升		10分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满意度	20分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分	
总 分							100分	

埇桥好人、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评选了第四届埇桥区“新时代好少年”10名、“新时代好少年提名奖”10名，表彰了第七届埇桥好人（含提名）300人、第三届埇桥区道德模范（含提名）20人、第四届文明乡镇（含复查保留）18个、星级文明户252户典型。

埇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埇桥好人、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20	10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要求选树“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等各类先进典型, 打造“文明之城”“好人之都”, 在全区营造崇德向善的良好风尚。				评选第四届埭桥区“新时代好少年”10名、“新时代好少年提名奖”10名, 表彰第七届埭桥好人(含提名)300人、第三届埭桥区道德模范(含提名)20人、第四届文明乡镇(含复查保留)18个、星级文明户252户典型。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15分)	办公费	15分	20万元	20万元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分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分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10分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0分	2021年	2021年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分	
		成本指标(15分)	项目总成本	15分	20万元	20万元		15分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文明礼仪新风的提升程度	15分	提升了文明礼仪新风	提升了文明礼仪新风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15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美德提升程度	15分	大力弘扬了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美德	大力弘扬了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美德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分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20分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分		
总 分								100分	

主题社区(小区)、街巷打造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 执行数为50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 通过项目实施, 打造了红色教育文化街、埭桥特色文化长廊等主题街巷、主题社区。发现的主要问题: 需要维修和保养

的地方很多，后期的巩固还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资金保证还存在一定难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二是继续加强资金管理，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埇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主题社区（小区）、街巷打造等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0			5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广场、好人宣传一条街、埇桥特色文化长廊、书画长廊、特色楼道文化等主题广场、主题街巷、主题社区和主题小区。				打造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广场、好人宣传一条街、埇桥特色文化长廊、书画长廊、特色楼道文化等主题广场、主题街巷、主题社区和主题小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办公费	15分	50万元	50万元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分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分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分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0分	2021年	2021年		10分			
		成本指标 (15分)	项目总成本	15分	50万元	50万元		15分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街巷管理水平的 影响程度	10分	提升了社区、街巷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了社区、街巷精细化管理水平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	10分	城乡环境、人居环境改善程度较高	城乡环境、人居环境改善程度较高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10分	提高了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了公共服务水平		10分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20分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分				
总 分								100分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及公益活动经费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根据《关于印发〈宿州市埇桥区 2021 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埇创建〔2021〕1 号）》，本项目主要是维护好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开展公益活动。资金投入 6 万元，本年度维护了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宣传网络文明，通过“埇桥文明”两微一端发布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宣传信息 3500 余篇（条）。

(二) 项目绩效目标。维护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开展公益活动工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及公益活动项目经费绩效评价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该项经费使用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以后年度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绩效评价对象：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及公益活动项目。

(二) 1、绩效评价原则：一是要科学规范；二是要公正公开；三是要分级分类；四是要绩效相关。 **2、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围绕项目实施范围、资金管理方法和标准、要实现的目标三个

方面进行评价。 **3、绩效标准和评价方法：**主要围绕本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评价，在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主要参照现行的一些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按照标准组织实施。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一是成立评价小组；二是围绕该项目的最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三是通过综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100 分。 2. 主要结论：该项目推动了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及公益活动工作的开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产出指标分析。项目总成本 6 万元，网站正常运转率 100%，网络维护周期 1 年，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 效益指标分析。提升了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提高了网站后续可用性及稳定性，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 满意度指标分析。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0\%$ ，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维护文明网站、两微一端运行，宣传网络文明，通过“埭桥文明”两微一端发布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宣传信息 3500 余篇（条）。

六、有关建议：一是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二是继续加强资金管理，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志愿服务工作经费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根据《关于印发〈宿州市埇桥区 2021 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埇创建〔2021〕1 号）》，本项目主要是加大对社会志愿服务团体的指导、培育、支持力度，支持志愿服务组织创新志愿服务项目，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创设埇桥特色的志愿服务品牌。资金投入 10 万元，本年度召开了埇桥区志愿服务工作培训会，在社区示范开展“邻里集市”志愿服务集中展示活动 7 场次，配合市文明办组织开展“邻里集市”活动 14 场次。培育志愿服务二类项目 1 个，三类项目 3 个。给予参与市民巡防、菜市场文明劝导、文明交通劝导的社会志愿服务组织以及社区志愿者激励回馈发放头盔 1200 个，通过“埇桥文明”两微一端编发志愿服务典型事迹、典型案例等信息 970 余篇。

（二）项目绩效目标。加强对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和经验推广，引导、支持志愿服务事业发展。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志愿服务项目经费绩效评价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该项经费使用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以后年度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绩效评价对象：志愿服务项目。

(二) 1、绩效评价原则：一是要科学规范；二是要公正公开；三是要分级分类；四是要绩效相关。 **2、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围绕项目实施范围、资金管理方法和标准、要实现的目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3、绩效标准和评价方法：**主要围绕本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评价，在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主要参照现行的一些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按照标准组织实施。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一是成立评价小组；二是围绕该项目的最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三是通过综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100 分。 2. 主要结论：该项目促进了志愿服务事业的发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产出指标分析。2021 年保质保量完成了该项目，项目总成本 10 万元，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 效益指标分析。提高了群众参与志愿服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了志愿服务事业发展，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 满意度指标分析。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0\%$ ，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召开了 2021 年埇桥区志愿服务工作培训会，在社区示范开展“邻里集市”志愿服务集中展示活动 7 场次，配合市文明办组织开展“邻里集市”活动 14 场次。培育志愿服务二类项目 1 个，三类项目 3 个。给予参与市民巡防、菜市场文明劝导、文明交通劝导的社会志愿服

务组织以及社区志愿者激励回馈发放头盔 1200 个，通过“埇桥文明”两微一端编发志愿服务典型事迹、典型案例等信息 970 余篇。

六、有关建议：一是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二是继续加强资金管理，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文明乡风工作经费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根据《关于印发〈宿州市埇桥区 2021 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埇创建〔2021〕1 号）》，本项目主要是推动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工作，推动乡村振兴。资金投入 13 万元，本年度承办了宿州市暨埇桥区“童心向党”教育实践暨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进校园（顺河乡中心学校专场）活动，组织道德模范党史学习教育宣讲进乡村（沈家村专场）活动，深入西二铺乡沈家村开展移风易俗座谈会；印发移风易俗倡议书 3 万余份，编发《疫情防控事事显担当 移风易俗处处见文明——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移风易俗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常态组织各级各类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文明家庭等，深入乡镇、街道、社区、村、学校、企业开展“讲党史故事 传文明风尚”宣讲、事迹报告等 293 场次。

（二）项目绩效目标。推动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工作，涵育文明风尚。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文明乡风项目经费绩效评价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该项经费使用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以后年度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绩效评价对象：文明乡风项目。

(二) 1、绩效评价原则：一是要科学规范；二是要公正公开；三是要分级分类；四是要绩效相关。 **2、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围绕项目实施范围、资金管理办法和标准、要实现的目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3、绩效标准和评价方法：**主要围绕本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评价，在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主要参照现行的一些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按照标准组织实施。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一是成立评价小组；二是围绕该项目的最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三是通过综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100分。 2. 主要结论：该项目推动了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工作的开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产出指标分析。2021年保质保量完成了该项目，项目总成本13万元，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 效益指标分析。公民道德不断提升，提升了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 满意度指标分析。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0\%$ ，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承办 2021 年宿州市暨埇桥区“童心向党”教育实践暨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进校园（顺河乡中心学校专场）活动，组织道德模范党史学习教育教育宣讲进乡村（沈家村专场）活动，深入西二铺乡沈家村开展移风易俗座谈会；印发移风易俗倡议书 3 万余份，编发《疫情防控事事显担当 移风易俗处处见文明——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移风易俗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常态组织各级各类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文明家庭等，深入乡镇、街道、社区、村、学校、企业开展“讲党史故事 传文明风尚”宣讲、事迹报告等 293 场次。

六、有关建议：一是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二是继续加强资金管理，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经费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根据《关于印发〈宿州市埇桥区 2021 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埇创建〔2021〕1 号）》，本项目主要是用于日常开展文明创建各项工作。资金投入 30 万元，本年度共召开区文明委全会、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调度会、现场调研会等 15 次并及时印发会议纪要，开展城区各街道、社区 2021 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考核 2 次，常态开展街道（社区）、乡镇（村）文明创建工作不定期督查暗访，截至目前，已

交办市、区督查发现问题 6332 件，点上问题基本解决；印发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1 年版）200 余套及移风易俗倡议书 3 万余份，发放《宿州市建设全国文明城市指导手册》8200 余册，发放《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实地点位治理案例汇编》300 余册，编发《疫情防控事事显担当 移风易俗处处见文明——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移风易俗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指导督促各单位规范合理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关爱未成年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公益广告。

（二）项目绩效目标。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用于日常开展文明创建各项工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经费绩效评价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该项经费使用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以后年度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绩效评价对象：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

（二）1、绩效评价原则：一是要科学规范；二是要公正公开；三是要分级分类；四是要绩效相关。**2、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围绕项目实施范围、资金管理方法和标准、要实现的目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3、绩效标准和评价方法：**主要围绕本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评价，在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主要参照现行的一些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按照标准组织实施。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一是成立评价小组；二是围绕该项目的最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三是通过综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100分。 2. 主要结论：该项目推动了文明城市建设工作的开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产出指标分析。2021年保质保量完成了该项目，项目总成本30万元，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效益指标分析。城市文明程度不断提升，改善了城乡环境、人居环境，人民群众文明素质不断提升，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满意度指标分析。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0\%$ ，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2021年以来共召开区文明委全会、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调度会、现场调研会等15次并及时印发会议纪要，开展城区各街道、社区2021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考核2次，常态开展街道（社区）、乡镇（村）文明创建工作不定期督查暗访，截至目前，已交办市、区督查发现问题6332件，点上问题基本解决；印发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1年版）200余套及移风易俗倡议书3万余份，发放《宿州市建设全国文明城市指导手册》8200余册，发放《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实地点位治理案例汇编》300余册，编发《疫情防控事事显担当 移风易俗处处见文明——关于做好春节

期间移风易俗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指导督促各单位规范合理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关爱未成年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公益广告。

六、有关建议：一是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二是继续加强资金管理，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埇桥好人、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经费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根据《关于印发〈宿州市埇桥区 2021 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埇创建〔2021〕1 号）》，本项目主要是用于选树“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等各类先进典型，打造“文明之城”“好人之都”，在全区营造崇德向善的良好风尚。资金投入 20 万元，本年度评选了第四届埇桥区“新时代好少年”10 名、“新时代好少年提名奖”10 名，表彰第七届埇桥好人（含提名）300 人、第三届埇桥区道德模范（含提名）20 人、第四届文明乡镇（含复查保留）18 个、星级文明户 252 户典型。

（二）项目绩效目标。对埇桥好人、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埭桥好人、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项目经费绩效评价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该项经费使用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以后年度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绩效评价对象：埭桥好人、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项目。

（二）1、绩效评价原则：一是要科学规范；二是要公正公开；三是要分级分类；四是要绩效相关。**2、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围绕项目实施范围、资金管理方法和标准、要实现的目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3、绩效标准和评价方法：**主要围绕本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评价，在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主要参照现行的一些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按照标准组织实施。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一是成立评价小组；二是围绕该项目的最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三是通过综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100分。2. 主要结论：该项目推动了对埭桥好人、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工作的开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产出指标分析。2021年保质保量完成了该项目，项目总成本20万元，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效益指标分析。提升了文明礼仪新风，大力弘扬了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美德，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满意度指标分析。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0\%$ ，达到了预

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评选第四届埇桥区“新时代好少年”10名、“新时代好少年提名奖”10名，表彰第七届埇桥好人（含提名）300人、第三届埇桥区道德模范（含提名）20人、第四届文明乡镇（含复查保留）18个、星级文明户252户典型。

六、有关建议：一是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二是继续加强资金管理，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主题社区（小区）、街巷打造等经费项目 2021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根据《关于印发〈宿州市埇桥区2021年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埇创建〔2021〕1号）》，本项目坚持“与城市景观相融合，与城市历史相承接，与市民欣赏习惯相契合”原则，注重城市小品创作，在主次干道、公共广场、居民小区、背街小巷、公共文化设施等地，因地制宜，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广场、好人宣传一条街、埇桥特色文化长廊、书画长廊、特色楼道文化等主题广场、主题街巷、主题社区和主题小区。资金投入50万元，本年度打造了红色教育文化街、埇桥特色文化长廊等主题街巷、主题社区。

（二）项目绩效目标。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广场、

好人宣传一条街、埭桥特色文化长廊、书画长廊、特色楼道文化等主题广场、主题街巷、主题社区和主题小区。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主题示范社区打造项目经费绩效评价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该项经费使用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以后年度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绩效评价对象：**主题示范社区打造项目。

(二) 1、绩效评价原则：一是要科学规范；二是要公正公开；三是要分级分类；四是要绩效相关。**2、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围绕项目实施范围、资金管理办法和标准、要实现的目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3、绩效标准和评价方法：**主要围绕本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评价，在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主要参照现行的一些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按照标准组织实施。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一是成立评价小组；二是围绕该项目的最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三是通过综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100分。 2. 主要结论：该项目由于财政资金有限，加上随着时间的变化，需要维修和保养的地方很多，资金保证还存在一定难度。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产出指标分析。2021年保质保量完成了该项目，项目总成本50万元，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效益指标分析。提升了社区、街巷精细化管理水平，城乡环境、人居环境改善程度较高，提高了公共服务水平，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三）满意度指标分析。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0\%$ ，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需要维修和保养的地方很多，后期的巩固还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资金保证还存在一定难度。

六、有关建议：一是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二是继续加强资金管理，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